

证券代码：603580

证券简称：艾艾精工

公告编号：2017-019

艾艾精密工业输送系统(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艾艾精密工业输送系统(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17年10月23日以书面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和会议材料，并于2017年10月30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到监事三名，实到监事三名，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监事费敏怡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会议经认真审议，情况如下：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公司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对本公司编制的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以下简称“三季报”）提出如下书面审核意见：

（1）三季报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本公司《公司章程》和本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三季报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

（3）在提出本意见前，没有发现参与三季报编制和审核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和违反证券交易规则的行为。

表决结果：共表决3票，其中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导致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修订及颁布的会计准则对

公司原会计政策及相关会计科目进行的合理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符合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表决结果:共表决3票,其中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艾艾精密工业输送系统(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7年10月31日